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复牌暨风险提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证券停复牌情况:适用

因披露股票交易停牌核查结果,本公司的相关证券停复牌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停复牌类型	停牌起始日	停牌期间	停牌终止日	复牌日
603843	*ST 正平	A 股 复牌			2025/12/2	2025/12/3

-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4号—停复牌》《上海证券 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本公司股票于2025 年12月3日(星期三)开市起复牌。
- ●截止目前,公司 2024 年度非标审计意见事项尚未消除,如上述非标意见所 涉事项在 2025 年度无法消除,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因审计范围受限等原因, 公司 2024 年年报被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股票已被实施退市风险 警示。同时,因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被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持续经营能力 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存在违规担保情形、公司股票已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截止目前,上述非标意见事项尚未消除。如上述非标意见所涉事项在 2025 年度无 法消除,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
- ●预重整申请能否被法院受理、公司能否进入重整程序均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近期有债权人申请对公司预重整、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收到法院关于受 理预重整申请的相关法律文书,即申请人的预重整申请能否被法院受理、公司能 否进入重整程序均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相关投资风险。

- ●2025 年三季报工作函所涉非标意见等重大事项尚无法核实,可能导致年审会计师无法对财务报表发表无保留意见,公司股票存在被终止上市风险。近期,公司收到上交所对公司 2025 年三季报有关事项的监管工作函。截止目前,年审会计师尚无法就外部借款利息、工程项目成本费用计量准确性和完整性获取充分、恰当的审计证据。如截止 2025 年度财务报告日,年审会计师仍无法就上述事项获取充分、恰当的审计证据,可能导致无法对财务报表发表无保留意见,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
- ●公司不排除存在其他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的可能性。截止目前,年审会计师无法确认是否还存在其他未披露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情形。因此,公司不排除存在上述情形的可能,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 ●公司矿产资源开采能力不足。公司全资子公司格尔木生光矿业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生光矿业")取得了青海省自然资源厅颁发的《采矿许可证》。公司开采能力不足,矿产资源开发未来需大规模投入建设和运营,但公司目前无充足资金、人员及设备等用于后续开采,矿产资源后续开采进展、能否产生收益均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截止 2025 年 9 月 30 日,公司货币资金为 72,376,698.55 元,其中因农民工专户保证金、诉讼冻结等受限的货币资金 30,284,838.37 元,资产负债率为 92.49%。受制于资金投入、市场环境、行业政策及外部环境、人员缺乏等多重因素影响,矿产资源后续开发进展、能否产生收益均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 ●公司业绩持续亏损。2024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3.62亿元,归母净利润-4.84亿元,扣非后的归母净利润-4.75亿元;2025年三季度累计实现营业收入6.52亿元,归母净利润-0.99亿元;扣非后的归母净利润-1.90亿元。
- ●公司近期股票涨幅较大。公司股票自 2025 年 9 月 1 日至 2025 年 11 月 18 日累计涨幅达 221. 93%。公司股票短期涨幅与同期上证指数、建筑行业存在严重偏离。股价上涨过快,积累了较高的交易风险。为维护投资者利益,公司就股票交易情况进行了停牌核查。公司股价可能存在市场情绪过热,非理性炒作情形。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股价可能存在短期较大涨幅后下跌的风险,请投资者务必充分了解二级市场交易风险,切实提高风险意识,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司股票自 2025 年 9 月 1 日至 2025 年 11 月 18 日累计涨幅达 221.93%,股票短期涨幅与同期上证指数、建筑行业存在严重偏离。股价上涨过快,积累了较高的交易风险。为维护投资者利益,公司就股票交易情况进行了停牌核查。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于 2025 年 11 月 19 日开市起停牌,自披露核查公告后复牌,停牌时间不超过 10 个交易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19 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股票交易风险提示暨停牌核查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85)。

近日,公司就股票交易情况进行核查,鉴于相关核查工作已完成,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将于2025年12月3日(星期三)开市起复牌。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截止目前,公司 2024 年度非标审计意见事项尚未消除,如上述非标意 见所涉事项在 2025 年度无法消除,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

因审计范围受限等原因,公司 2024 年年报被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股票已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同时,因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被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存在违规担保情形,公司股票已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截止目前,上述非标意见事项尚未消除。如上述非标意见所涉事项在 2025 年度无法消除,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

(二) 预重整申请能否被法院受理、公司能否进入重整程序均存在重大不确 定性

近期有债权人申请对公司预重整,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收到法院关于受理预重整申请的相关法律文书,即申请人的预重整申请能否被法院受理、公司能否进入重整程序均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相关投资风险。

(三) 2025 年三季报工作函所涉非标意见等重大事项尚无法核实,可能导致年审会计师无法对财务报表发表无保留意见,公司股票存在被终止上市风险

近期,公司收到上交所对公司 2025 年三季报有关事项的监管工作函。截止目前,年审会计师尚无法就外部借款利息、工程项目成本费用计量准确性和完整性获取充分、恰当的审计证据。如截止 2025 年度财务报告日,年审会计师仍无法就

上述事项获取充分、恰当的审计证据,可能导致无法对财务报表发表无保留意见,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

(四)公司不排除存在其他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的可能性

截止目前,年审会计师无法确认是否还存在其他未披露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情形。因此,公司不排除存在上述情形的可能,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五)公司矿产资源开采能力不足

公司全资子公司格尔木生光矿业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生光矿业")取得了青海省自然资源厅颁发的《采矿许可证》。公司开采能力不足,矿产资源开发未来需大规模投入建设和运营,但公司目前无充足资金、人员及设备等用于后续开采,矿产资源后续开采进展、能否产生收益均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截止2025年9月30日,公司货币资金为72,376,698.55元,其中因农民工专户保证金、诉讼冻结等受限的货币资金30,284,838.37元,资产负债率为92.49%。受制于资金投入、市场环境、行业政策及外部环境、人员缺乏等多重因素影响,矿产资源后续开发进展、能否产生收益均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六)公司业绩持续亏损

2024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3.62亿元,归母净利润-4.84亿元,扣非后的归母净利润-4.75亿元; 2025年三季度累计实现营业收入 6.52亿元,归母净利润-0.99亿元; 扣非后的归母净利润-1.90亿元。

(七) 其他重大事项

经自查,并书面问询核实。截止目前,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亦不存在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类事项、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资产剥离、资产注入等其他重大事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本次股票交易停牌核查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董事会声明

公司除已披露事项外,截止本公告日,公司没有任何依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

的信息。

四、复牌安排

为保障投资者利益,根据规则要求,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代码:603843,证券简称:*ST 正平)将于2025年12月3日(星期三)开市起复牌。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 特此公告。

> 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3日